

選課注意事項（適用入學年度 109 年）

=> 所有必修課皆必須修習本系必修課程，如有特殊狀況請參考下列事項請與系主任聯繫討論。此外，相關課程選課要點如下：

1. 選修課甲乙與丙丁班可以互選，亦可以跨年級。
2. 必修課 → (理論課) 甲乙班與丙丁班不可互選(若有特殊狀況，由主任決定是否同意加選)。
(實驗課) 甲乙班與丙丁班可互選(由授課老師決定是否同意加選)。
3. 甲乙班畢業條件規定需修 3 門選修實驗課，其中實驗課程係指本系開設 1 學分 3 小時之選修實驗課程(不含院選修)。
4. 丙丁班畢業條件規定「數學及基礎科學」課程，例如：電機資訊工程概論、電腦網路概論、隨機程序、向量分析、機率與統計、數值分析、電磁學、工程數學(三)、離散數學、作業研究、最佳化技術...等畢業前至少應修畢 2 門。
5. 【院選修】如到大四下皆未選到時：可選擇本系之主系選修其中一門課或選擇電機資訊學院其他系開設課程來進行型態轉換(轉至院選後多餘學分數不得認列至主系選修，只可認列為剩餘學分)，需至系辦公室填寫選修科目修改課程型態申請表。
6. 【通識課程】-博雅分類課程，選修 10 學分：
◎核心課程：分為五大領域「自然科學與應用科技」、「倫理、哲學與宗教」、「人文、藝術與美學」、「媒體與資訊」、「社會、法律與經濟」等。五大領域應選修 6 學分，每個領域最多採計一門課。
◎博雅選修課程：其他未列入核心課程之通識選修課程，可選修 4 學分。核心課程可抵博雅選修課程(需填寫修改課程型態申請表送通識教育中心轉換)。
7. 依【國立聯合大學學生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實施要點】規定修畢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網址：<https://ethics.nctu.edu.tw/>
◆帳號→學號 ◆密碼→學號後五碼
◆相關資訊可至教務處課務組網站左列點選  查看。
◆須於大三上學期完成(專題研究、實務專題課程前)通過本課程。
8. 【自主學習】：學生於畢業前必須參與各類自主學習課程至少修滿一學分。授課時數 1 小時核計 0.05 學分為單位，即以2 小時核計 0.1 學分，單一課程採計以 4 小時為上限，累積滿 1 學分後即可認列為自主學習課程學分。
◆相關資訊可至共同教育委員會通識教育中心網站點選  查看。
9. 【停修】課程每學期以二科為限（理論課與實習課於開課時已設定互相搭配上課者視為一科）。停修後，該學期修習學分仍應達最低應修學分數且至少修習一門科目之規定。若學期中有停修課程(含重補修所對應之科目)，則此門課程不得參加該學年度暑修。
10. 請加入系 FB 搜尋聯合大學電機系 系上有重要公告皆會放置 FB。
11. 未敘述之相關事宜請與系主任聯繫討論。